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語言中心

英語成績進步獎勵標準作業流程

- 1.目的：為鼓勵學生持續學習英語，提昇英語能力，取得英語專業證照並檢測學習效益
- 2.依據：[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英語成績進步獎勵計畫\(114年度以後取得證照/成績適用\)](#)、[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成就學生金匠人才獎勵要點](#)
- 3.範圍：全校同學
- 4.權責：詳如5.作業說明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 (負責人/分機)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{{公告}} --> B[線上申請] B --> C{收件審核} C -- 未通過 --> D[退回] C -- 通過 --> E[製作印領清冊、核發補助金] E --> F([結案]) </pre>	<p>語言中心 (廖慧琦/5166)</p> <p>學生</p> <p>語言中心 (廖慧琦/5166)</p> <p>語言中心 (廖慧琦/5166) 主計室 出納組</p> <p>語言中心 (廖慧琦/5166)</p>	<p>每學期初</p> <p>在校期間即可申請</p> <p>每3、5、7、9、11月</p> <p>每3、5、7、9、11月</p> <p>每3、5、7、9、11月</p>	<p>「外語成績進步獎勵申請系統」點選「英文進步獎申請」</p> <p>(1)前測、後測英語之紙本成績單或證書掃描檔</p> <p>(2)學生證正面</p> <p>(3)本人銀行存摺封面</p> <p>(4)居留證正面(僅外籍生需檢附)</p> <p>(5)報名費繳費收據</p>

5. 作業說明：

5-1 公告：依據每年度計畫經費核定獎勵人數與金額辦理本獎勵，每年學期初公告資訊通知學生可至「外語成績進步獎勵系統」申請補助。

5-2 線上申請：學生在校期間皆可申請。申請者至本校「外語成績進步獎勵申請系統」→「英文進步獎申請」，依系統欄位填寫資料並上傳相關資料電子檔如下：

(1)前測、後測英語之紙本成績單或證書掃描檔（或清晰照片）

(2)學生證正面

(3)本人銀行存摺封面

(4)居留證正面(僅外籍生需檢附)

(5)報名費繳費收據

前、後測成績取得說明：本校學生於入學後，取得語言中心認可之英語檢測考試成績做為前測成績，並參加本校開設各類英語課程，提供本中心認可之英語檢測考試成績做為後測成績，成績進步優異達標準者，予以獎勵。(進步獎勵金以後測級別為準)。

5-3 收件審核：學生送件後，承辦人員於外語成績進步獎勵系統收件，受理補助申請案件。

5-4 核發作業：案件符合申請條件，由承辦人員製作印領清冊，依校內程序送主計室審核後，由出納核發補助金。

5-5：審核未通過：成績未達標、條件未符合，或有附件缺失，即退件。

5-6：結案：補助金核發完成後，本案即告結案，相關申請資料由承辦單位依規定留存備查。

6. 控制重點：

6-1:檢視學生提供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是否於在學期間至畢業前所取得。

6-2:檢視學生提供證照或相關證明文件是否符合本校獎勵標準。

6-3:確實核對檢送份數、表件及格式是否與規定相符，以及各項表件之正確性及合理性。

7. 風險分析：風險影響程度 1，風險可能性 1，風險等級 1。